

銘傳大學 新媒體暨傳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必選修科目表 (109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科 目			學分	時數	第 1 學年		第 2 學年		備 註
					上 授課	下 授課	上 授課	下 授課	
專業 必修	傳播理論與實務	73511	3	3	3				
	管理理論與實務	73512	3	3	3				
	傳播研究方法	73503	3	3		3			
	傳播事業專題研究	73513	3	3		3			
	傳播管理專題研究	73514	3	3			3		
專業 選修	媒介組織管理	73531	3	3	3				
	自媒體規畫與設計	73558	3	3	3				
	傳播統計方法	73516	3	3	3				
	傳播資料分析	73517	3	3	3				
	數位媒體研究	73651	3	3	3				
	中國大陸傳播專題研究	73547	3	3	3				
	電子商務法規	73662	3	3			3		
	自媒體操作與經營	73559	3	3		3			
	新媒體行銷	73658	3	3		3			
	媒介財務管理	73535	3	3		3			
	傳播政策與法規	73641	3	3		3			
	國際傳播專題研究	73555	3	3		3			
	公共關係活動企劃	73537	3	3		3			
	品牌管理	73656	3	3			3		
	傳播社會學	73635	3	3			3		
	新媒體傳播專題	73652	3	3			3		
	文化創意行銷	73660	3	3			3		
	媒介行銷與促銷	73634	3	3			3		
	傳播倫理與規範	73659	3	3			3		
	資訊傳播專題研究	73540	3	3			3		
	資訊管理	73533	3	3				3	
	政治傳播	MC003	3	3				3	
	傳播專案管理	73657	3	3				3	
	文化創意產業專題研究	73654	3	3				3	
	媒介市場策略研究	73636	3	3				3	
	跨文化與國際傳播	73649	3	3				3	
	媒介人力資源管理	73534	3	3	3				
	資料新聞學	73557	3	3				3	
	新媒體資料分析(電腦類)	73561	3	3	3				
	數位內容加值(電腦類)	73562	3	3		3			
	新媒體行銷實作(電腦類)	73661	3	3				3	
	視覺傳播與製作	73663	3	3				3	
品牌形象與公關	73664	3	3				3		
數位叙事	73665	3	3				3		
融媒體專題製作	73666	3	3				3		
全媒體作品製作專題	73667	4	4				4		
總 計	必修科目學分合計		15	15					
	至少應選修學分數		18	18					
	碩士論文		4	4					
	合計		37	37					

備註：

1. 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必須修滿及格必修暨選修課程達 33 學分以上(不含碩士論文學分)，通過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規則規定之各項考試及本系所規定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可畢業。
2. 依本校學則規定，研究生需通過「專業基本能力」檢定，始得畢業。
3. 本必選修科目表之選修課程，可追溯至 108 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適用。
4. 承認外系所相關課程至多 6 學分。
5. 學生於提計畫書口試前須符合本校學術倫理教育修業實施要點。